

#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投资评审处理意见通知书

番财评复〔2024〕286号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沙湾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送来的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预算项目经委托广东华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审, 评审结果如下:

送审额: 6,649,031.22 元

审定额: 6,649,031.22 元

核减额: 0.00 元

请你单位依据预算评审结果做好工程项目投资管理。

本处理意见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附件:《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预算评审报告》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2024年4月26日

评审业务专用章

分送: 经济建设科

广东华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评审报告

项目名称：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  
工程预算





# 关于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预算评审的报告

番财华穗评复〔2024〕0349号

番禺区财政局：

根据贵局番财评〔2024〕0349号文的委托，我单位遵循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对“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预算进行了评审，现将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雨水系统改造 $\phi$ 100雨水立管改造约1600.00m、新建污水管网DN300污水主管约2200.00m、雨水检查井122座、DN300雨水主管约430.00m、新建PVC-U排水管DN150约3100.00m、20cm厚C35混凝土路面修复约4000.00m<sup>2</sup>等。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沙湾街沙湾西村。

（三）实施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沙湾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 二、其他情况说明

该项目概算以经审查的施工图及预算定额为依据编制概算送财政评审，按照《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



区财政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番财规字〔2023〕1号）的规定，直接以概算中建安工程费出具预算评审结果。

“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工程概算于2024年04月25日经过区财政部门进行了评审，审定的概算金额为9,159,147.39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6,649,031.22元）。现按审定的概算建安工程费6,649,031.22元出具预算评审报告。

### 三、评审结果

经建设单位确认，评审结果如下：

送审金额：6,649,031.22 元

审定金额：6,649,031.22 元

核减额：0.00 元

核减率：0.00%

附件：1. 《评审结果确认表》

单位名称：广东华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8日



广东华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评审结果确认表

工程名称	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	委托号	番财评[2024]0349号	
建设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沙湾街道办事处	评审类别	预算	
主管单位		招标代理		
实施单位		设计单位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编制单位		建设规模	雨水系统改造Φ100雨水立管改造约1600.00m、新建污水管网DN300污水主管约2200.00m、雨水检查井122座、DN300雨水主管约430.00m、新建PVC-U排水管DN150约3100.00m、20cm厚C35混凝土路面修复约4000.00m <sup>2</sup> 等。	
项目内容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净核减(增)金额(元)	核减(增)率(%)
沙湾街沙湾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	6,649,031.22	6,649,031.22	0.00	0.00%
合计	6,649,031.22	6,649,031.22	0.00	0.00%
审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陆佰陆拾肆万玖仟零叁拾壹元贰角贰分			
评 审 说 明				
<p>一、评审依据:</p> <p>本项目以经审查的施工图及预算定额为依据编制概算送财政评审,根据《广州市番禺区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政府投资评审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番财规字(2023)1号)的规定,此预算项目直接以概算中建安工程费出具评审结果。</p>				
主管或实施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评审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  2024年4月26日	 负责人签名:  2024年4月26日	 负责人签名: 胡弦春  2024年4月28日		

备注: 净核减(增)金额(元) = 审定金额(元) - 送审金额(元)

